

河北北方学院党政办公室（通知）

校办字〔2024〕8号

河北北方学院 党政办公室转发教务处《关于开展校级应 用型转型示范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现转发教务处《关于开展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请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开展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

关于开展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申报工作的 通知

为进一步推进学校本科专业转型发展，加快推动应用型本科专业内涵发展，整体提高学校本科专业办学实力，促进各专业分类、有序发展，学校决定开展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基本遵循，以创新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为核心，以培育省级及以上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为目标，建设5个左右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以示范专业引领普通本科专业发展，打造一批服务产业转型发展能力较强的具有校本特色的应用型专业，为地方经济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申报范围

申报专业为我校2024年拟招生的本科专业，原则上应有至少一届毕业生。已被列为省级及以上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建设点的专业不参加本次遴选。

三、申报要求

（一）专业定位准确，培养目标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培养方案体现应用型办学和产出导向理念，专业应用型特色鲜明。

（二）培养规格、师资队伍、教学条件等达到《普通高

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三) 教学团队结构合理，专任教师积极到行业企业进修或挂职锻炼，“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有一定比例。

(四) 全面深化产教融合，与行业企业建立协同育人机制，并开展实质性合作；企业深入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校企共建共享资源平台，每年产出实质性成果。

(五) 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强化学生应用实践能力，人才培养质量较高，毕业生对口就业率、创业率较高。

四、申报程序与建设

(一) 教学单位推荐。各学院根据专业建设情况，按照《应用型示范专业建设标准》(附件1)对本院申报专业进行自评，在此基础上择优推荐至教务处，并提交《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建设申报书》(附件2)及相关支撑材料。每个学院申报示范专业数量1-2个。

(二) 学校评议。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评议，确定5个左右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并给予建设经费支持。

(三) 绩效考核。立项的校级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建设期2年，学校组织中期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继续资助建设。

五、工作要求

(一)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应用型本科专业建设，强化组织领导，狠抓任务落实，确保建设成效。

(二) 请各教学单位于4月22日前将《应用型示范专

业建设标准》、《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建设申报书》和相关支撑材料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电子版发送至 hbbfxyjwk@163.com。

联系人：袁艳红

联系电话：0313-4029161

附件（电子版）：

1. 应用型示范专业建设标准
2. 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建设申报书